

证券代码：831397

证券简称：康泽药业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康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

(一) 预计情况

单位：元

关联交易类别	主要交易内容	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	2023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	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购买原材料、燃料和动力、接受劳务	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	25,000,000	7,512,925.85	2024 年拟继续加大与良济堂制药相关货品的采购规模
出售产品、商品、提供劳务	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或提供咨询服务	30,200,000	3,030,330.28	2024 年拟继续加大与良济堂制药相关货品的销售规模
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、商品				
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、商品				
其他				
合计	-	55,200,000	10,543,256.13	-

(二) 基本情况

1、广东良济堂制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良济堂制药”）

法定代表人：陈齐黛

成立时间：2011-03-04

注册资本：600 万元人民币

注册地址：汕头保税区 D06-2 地块仓库 D 办公楼 213 房

主营业务：药品生产；药品经营；食品销售；食品生产；收购、销售及初加工：农副产品、海产品、土特产；房产租赁。（另一生产住址：汕头市叠金工业区 C3-4 全幢）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关联关系：公司实际控制人陈齐黛 100%控股的公司。

交易内容及金额：公司向良济堂制药采购商品，预计成交金额不超过 25,000,000 元；公司向良济堂制药销售商品或提供咨询服务，预计成交金额不超过 20,000,000 元。

2、广西康泽医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西康泽”）

法定代表人：罗伟承

成立时间：2021-07-20

注册资本：580 万元人民币

注册地址：梧州市长洲区三龙大道 88 号

主营业务：许可项目：药品批发；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；道路货物运输（不含危险货物）；酒类经营；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；互联网信息服务；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一般项目：保健食品（预包装）销售；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；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；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；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；消毒剂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中草药收购；地产中草药（不含中药饮片）购销；食品销售（仅销售预包装食品）；化妆品批发；日用百货销售；健康咨询服务（不含诊疗服务）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软件开发；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；电子产品销售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；通信设备销售；电气设备销售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工程管理服务；数据处理服务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；进出口代理；会议及展览服务；互联网销售（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）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关联关系：公司持有广西康泽医药有限公司 30%股权。

交易内容及金额：公司向广西康泽销售商品或提供咨询服务，预计成交金额不超过 10,000,000 元。

3、汕头市三副牙口腔门诊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三副牙”）

法定代表人：陈声发

成立时间：2018-08-08

注册资本：208 万元人民币

注册地址：汕头市金平区木兰园 21、22、23 幢 103 号房

主营业务：营利性医疗机构（口腔科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关联关系：三副牙口腔的执行董事、经理陈声发持有康泽投资 6.45%的股权，康泽投资持有公司 6.40%的股权，即陈声发间接持有公司 0.41%的股票。

交易内容及金额：公司向三副牙销售商品或提供咨询服务，预计成交金额不超过 200,000 元。

二、 审议情况

（一） 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关联董事杜炜龙回避表决；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三、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 定价依据

关联交易价格的定价原则包括市场价、协议价和成本加成价三种定价原则。主要按照市场价格定价；如无市场价，按成本加成定价；如无市场价，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定价的，则经双方协商定价。

（二）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，交易价格系按照市场方式确定，定价公允合理，遵循公平、自愿的商业原则，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，具有合法性、公允性。

四、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

公司对 2024 年度内可能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，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5,200,000 元。在预计的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，由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公司业务需要签署相关协议。

五、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，有利于充分利用相关方的资源，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和发展需要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，且均以市场价格为基础，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，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。

六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康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；
《康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康泽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4 年 1 月 26 日